

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

111 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 月 18 日(星期三) 下午 15 時 00 分

地點：本校銘傳樓 2 樓大辦公室

主席：卓家意校長

出席人員：校務會議代表

- 一、 報告出席人數
- 二、 主席宣布開會
- 三、 確認識程
- 四、 報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-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
 1. 確認本校 111-115 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。
 2. 修訂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。
 3.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擬將「教科書費」、「簿本費」、「美勞材料費」此三項代收代辦費納入四聯單中收費。
- 五、 校務工作報告
- 六、 提案討論
 1. 案由：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擬將「教科書費」、「簿本費」、「美勞材料費」此三項代收代辦費納入四聯單中收費。
說明：
 - 一、代收代辦費併入四聯單收費須經學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，並於四聯單中標註，不得強迫收費。
 - 二、四聯單繳費期間依教育局 111 年 12 月 22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1081561 號函，自 112 年 3 月 6 日起至 3 月 20 日止。
有關三聯單部分，本次擬將「課外社團、學藝、課後照顧及畢冊」及「營養午餐費」，併成同一張三聯單印製，以方便家長繳費，繳費期間暫定為 112 年 3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23 日。
- 決議：同意 19 票。不同意 0 票。
- 七、 臨時動議
- 八、 散會

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

111 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 月 18 日(星期三) 下午 15 時 00 分

地點：本校銘傳樓 2 樓大辦公室

主席：卓家意校長

出席人員：校務會議代表

- 一、 報告出席人數
- 二、 主席宣布開會
- 三、 確認議程
- 四、 報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-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
 1. 確認本校 111-115 年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。
 2. 修訂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。
 3.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擬將「教科書費」、「簿本費」、「美勞材料費」此三項代收代辦費納入四聯單中收費。
- 五、 校務工作報告
- 六、 提案討論
 1. 案由：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擬將「教科書費」、「簿本費」、「美勞材料費」此三項代收代辦費納入四聯單中收費。
說明：
 - 一、代收代辦費併入四聯單收費須經學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，並於四聯單中標註，不得強迫收費。
 - 二、四聯單繳費期間依教育局 111 年 12 月 22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1081561 號函，自 112 年 3 月 6 日起至 3 月 20 日止。
有關三聯單部分，本次擬將「課外社團、學藝、課後照顧及畢冊」及「營養午餐費」，併成同一張三聯單印製，以方便家長繳費，繳費期間暫定為 112 年 3 月 16 日至 112 年 3 月 23 日。
- 決議：同意 19 票。不同意 0 票。
- 七、 臨時動議
- 八、 散會